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

鉴于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12月24日届满, 为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提前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3年11月3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 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 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同意提名张文胜先生、胡庆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上述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四届非职工代表监事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产生, 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 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 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与职责。公司对第三届监事会各位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1月3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1、张文胜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13 年 5 月入职本公司，历任公司采购部经理，2014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9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泰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采购物流中心副总经理，2023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文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南京明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25%股权，除此之外张文胜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文胜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核查，张文胜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

2、胡庆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初中学历；2015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行政部物管中心主任，2023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并兼任公司下属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胡庆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核查，胡庆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